

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4
2.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8
3.2.4 其他.....	11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及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7 其他	11
8 诚信承诺	13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引入公众意见调查，目的是了解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要求和期望，从而在项目环评阶段能够更加全面、综合地考虑广大公众的利益，并认真汲取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和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而最大限度发挥建设项目的环境、经济、社会效益，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在本次环评公众参与工作中，采取媒体公告和登报等形式征求有关单位、公众的意见。

公众参与工作贯彻于工作的始终，确定以下原则：

(1) 体现公众对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重大事件的知情权，维护绝大多数公众利益，提高公众保护环境的参与意识。

(2) 通过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问卷调查、座谈会、参观考察等形式让公众了解本次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和配套环保措施情况，包括有益的和有害的影响，长期的和短期的影响，影响是否可以接受。

(3) 综合反映公众对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以及对当地经济建设和周边居民生活影响的态度。

(4) 公众参与对象应具有代表性、公正性，参与方式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在项目环评委托后7个工作日内，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6日在其企业官网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限为2023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17日，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项目名称

为《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等。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该网站为企业官网,为传播环保理念和环保知识、推动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共同关爱环境构建良好的推广平台。因此,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3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17日

公示网址: <http://www.jsslep.com/>

首次公示网页截图见图1。



企业新闻 媒体聚焦 招标动态 联系我们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3-02-06 10:53:29 作者: 来源: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泰兴市泰兴中联轻工产业园西六路西侧六行港南侧

建设内容:

公司拟投资13500万元,用于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利用现有土地和厂房,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优化并升级改造,项目购置皮带机、破碎机、搅拌机、收尘器、烘干机、RTO和RTO+SCR烟气处理装置、含磷废气处理设施、焚烧炉排渣及烟气治理、蒸汽余热发电系统和还原剂制备喷吹等设备,技改完成后,自动化程度将提高,环保设施更加完善,产品质量得到进一步提高。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危险废物处置系统,含富氧熔融处置和废热回收及危废等富氧熔吹熔融处置,规划年处置、利用含有色金属及无价工业危险废物、废热回收和有机危险废物等60万吨。

废水:

现有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冲洗废水、化验室废水、初期雨水、燃气处理废水、含油废水、软化水回水及生活污水等,采取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对产生的项目各类废水分别收集,生产区设置三个废水收集站分别处理各类废水,经处理达标合格的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富余部分接入联群污水处理厂。事故废水进入初期雨水废水处理系统。

废气:

烘干废气经袋除尘、焚烧废气经“重力沉降+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RTO+SCR”处理,熔融废气经“重力沉降+急冷+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RTO+SCR”处理后一并进入“脱碱+除雾”系统处理,富氧熔吹炉熔融处置废气经“SNCR脱硝+急冷+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脱碱+除雾”系统处理,富氧熔融处置车间环境集烟罩废气经除尘处理,4#危险废物暂存库废气经“碱洗(5%氢氧化钠)+活性炭吸附”处理,上述废气合并经1根120m排气筒(FQ-1)排放。

热解天然气焚烧废气通过1根15m排气筒(FQ-2)直接排放。

废水车间废气经“碱洗(5%氢氧化钠)+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FQ-3)排放。

危险废物暂存库(CW、3#和热处理库)废气经“碱洗(5%氢氧化钠)+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FQ-4)排放。

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和热解油罐废气和富氧熔吹熔融处置危废环境集烟罩废气作为助燃风引入富氧熔吹熔融炉处置,熔融炉后废气经与危险废物暂存库(1#)废气一并经碱洗+活性炭喷射+活性炭吸附作为备用废气处理设施,通过1根15m排气筒(FQ-5)排放。

化验废气处理后经1根20m排气筒(FQ-6)排放。

噪声:建设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破碎机、筛分机、搅拌机、风机及各类水泵等,通过设备减震、隔声、合理布局等,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富氧熔融车间产生的玻璃态高磷渣和酸液石膏渣等为一般固废外售处理。

熔盐和杂质在投入运行后进行属性鉴定,按相关管理要求进行处置。

回转窑、建设焚烧炉、富氧熔融炉和富氧熔吹炉产生的除尘灰返回配料,废水处理污泥送富氧熔融处置车间处置,飞灰、热解油池水洗、深灰结晶车间产生的水洗渣、污泥、水洗灰、废气设施产生的酸性渣和软水车间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等送富氧熔吹炉处置,熔融处置工序产生的飞灰属于危险废物,“点对点”委托江西自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废耐火材料厂内作为润滑油桶桶底料自行利用,废包装和废试剂瓶、废铅蓄电池、废荧光灯管、在废液废渣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废机油送富氧熔吹炉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泰兴市中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夏子华

联系电话: 15167167558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 南京源想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 蒋力

联系电话: 025-87783362

邮箱: 723634582@qq.com

四、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http://www.jsjshp.com/>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提出意见和建议。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未意见的公众包括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及意见回复方式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从公告之日起至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单位将对所反映情况以真实、调查属实的意见或建议将给予采纳,并将贯穿于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中。

泰兴市中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6日

附件: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pdf](#)

其他新闻

[2023-02-06]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2-12-08] 江苏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公示

[2022-11-11] 2022年土壤地下水检测报告

[2018-06-06] 招标动态

[2018-06-06] 媒体聚焦文章

友情链接



Copyright © 2018 泰兴市中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
苏公网安备 33018302000996号 浙ICP备18037271号-5

图 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9 日在其官网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主要环境影响、拟采取的环保措施以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并同步在泰兴日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同时在项目附近居民区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公示时限为 2023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首先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网络公示时间：2023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示网址：<http://www.jsslep.com/>

网页截图见图 2。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开

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于2023年4月10日和2023年4月12日在泰兴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泰兴日报》坚持“党报性质、晚报风格”的办报特色，当好泰兴市委市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喉舌，为泰兴经济社会的飞速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图 4 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项目沿线区域张贴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公告。



时间 2023.04.15 11:58

经度 120.0176°E

纬度 32.0229°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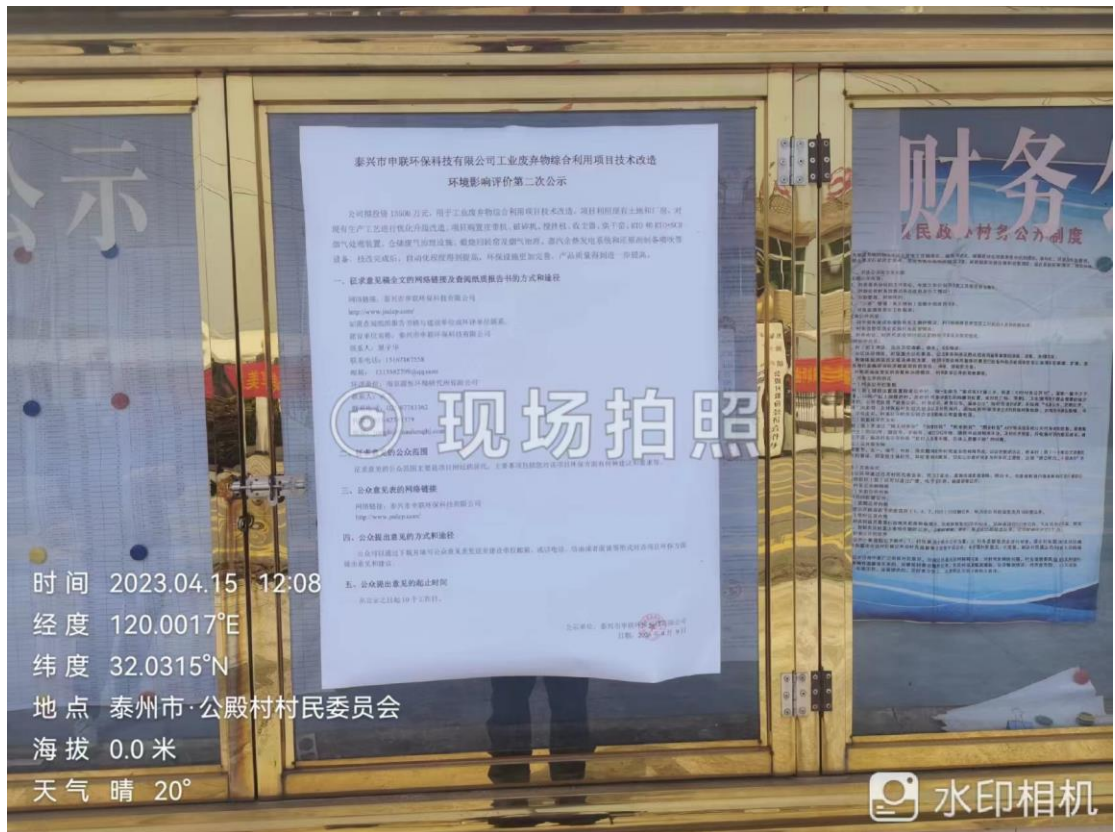
地点 泰州市·七圩村党群服务中心

海拔 0.88米

天气 晴 20°

水印相机

图 5 七圩村现场公示截图



时间 2023.04.15 12:08

经度 120.0017°E

纬度 32.0315°N

地点 泰州市·公殿村村民委员会

海拔 0.0 米

天气 晴 20°

水印相机

图 6 公殿村现场公示截图



图 7 项目所在地现场公示截图-1



图 7 项目所在地现场公示截图-2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地址（泰兴虹桥工业园区临港大道）、环评单位所在地（南京市栖霞区紫东路1号）分别提供纸质的《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上述两处场所查阅《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无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及分析

无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7 其他

1、存档备查情况

目前，建设单位存档了《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查询。

2、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函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在《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技术改造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

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泰兴市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8月31日